

奇女子陳逸雲

吳秀瑛

北伐前後有嶺南奇女子之稱的陳逸雲女士，字山椒，廣東省東莞縣茶山鄉人，生於民國紀元前五年（一九〇八年），她的祖先於明季甲申之變後，由江西到廣東，在東莞縣定居，悲異族入主之痛，義不仕清，三百年來，子孫恪守祖訓，沒有一個人做過滿清政府的官吏。

陳女士的父親陳星槎老先生，性情豪邁，尤富民族思想，在港澳等地經商，時與革命黨人過從，加入同盟會之後，竭其所有以助革命活動，他自己和家人生活的艱窘都毫不顧慮，一心以為革命奉獻為樂。她的母親鍾太夫人潤嬋，知書識禮，教導子女有方，兄士桃，習法律，姊逸夫，習教育，女士行三。

幼而穎慧學兼中西

陳女士喜愛文學，對於詩詞與國畫頗有研究。幼時穎悟過人，讀書過目成誦。八歲入私塾，即善屬文，尤耽吟哦，每有所作，無不雋永為同輩之冠。十歲時以報大年歲考入高等小學，畢業後入廣東省立女子師範學校，僅讀一年，因有志投考大學，而年齡不足，乃再報大三歲，越級以同等學歷考入國立中山大學前身省立法政專門學

校習政治。民國十五年秋，在中山大學法科畢業後，復以同等學歷考入中央學術研究院，十六年春研究院隨軍遷往武漢，女士亦隨同北上，參加北伐革命軍。二十一年考取官費，赴美深造，獲密西根大學市政管理碩士學位。

陳女士幼聞長輩言及民族思想，極受感動，迨其尊人加入同盟會，從事革命運動，益勵其奮發之志。民十四投効中國國民黨，任廣州特別市黨部副幹事，兼國民日報記者，時「婦女解放協會」為鄧穎超等所把持，散布共黨毒素，陳女士乃與唐允恭、鄧不奴、沈芷芳、鍾婉如等組織「女權運動大同盟」以資對抗，每有聚會，女士辯才無礙，踴躍風發，鄧穎超輩忌之，而莫如之何。

參加北伐盡力抗戰

民十六年北伐軍進抵武漢，女士任國民革命軍前敵總指揮部政治部黨務科長兼上海婦運會主席，戎服英發，儼然花木蘭矣。十七年辭職，改就中國國民黨南京市黨部執行委員兼婦女部長。時黨內人事紛爭，一歲之中，三易其長，女士從容肆應，工作逐漸開展，從不因人事之動盪，而影響其進度。

早在陳女士就讀中山大學時，業師謝仙庭（瀛洲）先生極稱其才，國府奠都南京以後，派女士為司法院荐任祕書。王院長亮疇（寵惠）器重之，時女士年最輕，於女職員中秩最高，雖青雲得意，而撝謙自抑。

民二十四年自美學成回國，任鐵道部專門委員主編「鐵道月刊」。二十五年日本侵華企圖，益為顯著，女士著文喚醒國魂，激勵士氣，不遺餘力。是年冬，日本發動綏遠事件，被推為首都婦女界代表，攜帶大批寒衣物，前往塞外勞軍，玄冰祁寒無所怯，時人稱為模範愛國女青年。民國二十六年七月，日本侵華之猙獰面目，終被盧溝橋砲火所揭露，舉國感於國家民族存亡絕續在此一戰，莫不奮起激發，爭先效命。女士毅然辭去安定之文職，轉任婦女慰勞抗戰將士總會委員，及戰時兒童保育會常務委員，冀有助於救亡圖存工作。越明年，應蔣委員長夫人之邀，出席廬山全國婦女代表會議，旋任蔣夫人領導之婦女指導委員會戰地服務組組長，從事戰地宣慰、救護工作，出入於硝煙彈雨中，屢瀕於危，然女士不顧，工作如常。同時主辦「婦女共鳴」月刊，喚起婦女，同赴救亡大業。

二十八年任中央婦運會常務委員。翌年膺聘為國民參政會參政員，每次出席大會，以能言敢言見重於同仁，至其獻賦替否，匡救時弊，尤為輿情所稱道。時三民主義青年團召開大會於重慶，女士復膺選中央幹事會幹事。三十年多，參政會組團勞軍，女士以西北為國防衝要，遂加入陝、甘、寧、青一組，深入邊陲，從事宣慰。三十二年多，又代表陪都婦女界隨梁均默（寒操）團長往貴州、廣西前線勞軍，以勵士氣。

青年從軍巾幗英雄

三十三年最高當局號召知識青年從軍，冀組成勁旅，為抗戰後期之基幹。女士率先響應，報名入伍，復於「婦女共鳴」月刊發行「知識青年從軍專號」，鼓勵女青年參加行列。三十四年春，受命出任青年軍女青年服務總隊少將總隊長，訓練千餘女知識青年，成立文化、救護、通訊、經濟各隊，配置青年軍師部服務，實開我國女子從軍有組織之歷史新頁。是年秋，日本宣布投降，抗戰勝利，女士以有功抗戰，奉頒勝利勳章一座。三十五年春，青年軍奉命復員，女士領去戰袍，解除軍職，就任中央文化運動委員會委員，兼廣州市文化特派員，返穗指導文化工作，成績斐然。同年被選為制憲國民大會代表，對憲法中有關婦女權益之規定，多所獻議。

當選立委孝思純篤

三十六年膺聘為憲政實施促進委員會委員。同時被選派代表我國婦女，隨鄭彥棻團長前往印

度出席泛亞洲會議，此為亞洲國家人民戰後首次之聚會，女士從容肆應，飲譽甚隆。明年，政府宣布實施憲政，辦理普選，女士參加立法委員競選，終以七十餘萬票之多數當選，卓立清流，善盡言責。來台後於三十九年膺聘為聯合國中國同志會婦女委員會主任委員，又參加婦聯總會、中央婦女工作委員會，繼續其反抗暴、國民外交等工作，有足多者。

女士孝思純篤，錫類尤宏，頻年奔走國事，由穗而京而渝，必奉母與俱，親承色笑。大陸變色以後，其母暫寓香港，迨台居既定，即於三十九年復親往迎養。中間曾至調景嶺義民營宣慰，言及國破家亡之痛，政府在莒之情，激昂慷慨，聲淚俱下，義胞無不深受感動。

四十一年中國國民黨召開第七次全國代表大會於台北，女士當選為中央委員，任第五組副主任，兼辦「自由青年」雜誌，於青年思想之端正，頗多貢獻。

公而忘私志同道合

女士獻身黨國，垂三十年，國而忘家，公而忘私，於其終身大事，從不措意及之。四十六年二月經好友介紹，得與李欽若君締白首之約，越二年始成婚於美國。李君上海大同大學畢業，專攻化學工程，為名教育家胡敦復先生之高足，曾設化學工廠於滬上，研製西藥，行銷各地，赴美之初，亦曾任事於化學工廠，繼續其化工之研究，嗣後致力經營商業，女士助之。

女士秉性廉公，嫉惡如仇，抗戰勝利回鄉，

有漢奸劉某，作惡多端，案發以國幣三千元行賄女士，女士不特嚴拒，且予斥逐，復公開指責當地主政人員任用漢奸，為害鄉民，奸逆為之胆寒，輿情悅服。其後，雖僑居異地，日籌生計，猶隨時揭發匪偽罪行，為反共宣傳，並曾聯絡當地婦女，成立婦女圖書館，及舉辦個人畫展等活動，不忘國民外交，為國効力，而協助經濟困難之留學生完成學業，猶其餘事。五十八年春，返國出席立法院及參加國民黨第十屆全國代表大會，膺聘為中央黨務顧問，四月重返美國，曾告親友將於明春回台定居。

異邦遇害變起突然

不意於五十八年六月廿九日凌晨，陳女士在西雅圖返家途中為盜劫遇害。其夫婿遭此慘變，滿腹哀傷，懸賞美金萬元，籲請各方協助緝兇，情詞急切，西城各報，咸加報導，警方則偵騎四出，嚴緝兇犯，雖於三年後，緝獲兇嫌一人，為犯案累累竊盜，以及兇車等證物，奈仍因證據未足，致成懸案。女士躬與北伐、剿匪、抗戰、戰亂諸役，歷艱險之地不死，而獨死於萬里外之盜劫，悲夫！

陳女士生前，凡有遠行，必預立遺囑，她遇害後，家人發其篋，得預書遺囑，儘其所有，捐之黨國，並及孤露，豪情義俠，不讓鬚眉，以視問舍求田，汲汲不遑者，相去何止霄壤。夫婿李欽若君將其遺詩詞原稿二冊——詩一六首，詞一〇六闕，合編為「逸雲詩詞遺稿」付印，致贈親友，以留紀念。